

证券代码：870931

证券简称：侨虹新材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南宁侨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5 日 9:30-12:00。

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931	侨虹新材	2024 年 9 月 2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具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南宁侨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确保终止挂牌工作进行顺利，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

（三）审议《关于监事任免的议案》

根据工作需要，公司监事会拟选举潘荔女士为本公司监事，免去诸葛建针的监事，任免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具

体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南宁侨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免公告》（编号：2024-02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为法定代表人出席则无须）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 办理登记手续，股东可亲赴现场、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9 月 5 日 9:00-9: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致和路 6 号；会务
常设联系人：陆琪、陆淑芳 联系电话：0771-6305580。

（二）会议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南宁侨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南宁侨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0 日